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李子园”或“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助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上证公告〔2024〕13号）、《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成果及 2026 年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562.43 万元，同比减少 8.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28.82 万元，同比减少 12.2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356.11 万元，同比减少 21.10%。

作为国内含乳饮料行业的重要参与者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含乳饮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核心产品以甜牛奶乳饮料为代表，并逐步拓展至多品类饮料领域。公司始终秉持“以消费者为导向”的核心宗旨，持续推进多元化生态平台布局，如商超渠道与盒马鲜生、罗森等高端连锁携手，开发定制产品与特色活动，借助电商及新媒体平台等线上渠道，推动线上直销与线下终端联动，形成多渠道协同发展的销售网络体系。

2025 年，公司加大了产品开发力度，在原有经典产品甜牛奶的基础上，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和产品口味，以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主要产品有“VitaYoung 活力维他命”、金丝小红枣奶等产品。

2026 年，公司将把握健康化、情绪消费等趋势，继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竞争力。洞察这一市场趋势，公司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与创新，围绕低糖、低

脂、功能化等消费趋势，持续推出多样化产品，如新推出的维生素水、电解质饮料等水替类产品，主要面向日常补水与运动补能等消费场景。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产品体系，逐步构建以含乳饮料为核心、功能型饮料与补水类产品为补充的多元化产品组合，并且根据不同渠道的消费特点，推出多规格产品组合，实现不同销售渠道之间的产品互补与协同发展，不断提升产品在多场景消费环境中的适配能力，为企业长期发展拓展新的增长空间。

二、注重研发和技术创新、科研平台建设

公司注重研发，在工艺技术上，坚持合作创新，围绕产品、技术、工艺、检测、设计、标准等多方面开启校企联合，积极开展产品创新研究；借力院士专家工作站，持续开展技术攻关，不断改善公司生产工艺流程，提高自动化水平，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公司持续推进信息化系统在销售管理和渠道管理中的应用，通过数字化手段逐步实现终端网点数据的可视化管理与销售过程的可追溯管理，有效提升渠道管理效率，减少冲窜货现象，进一步维护经销商利益并增强市场响应能力。

三、持续稳定分红，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秉承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可持续分红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一直保持稳定、可持续、可预期的分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持续、稳定、科学和透明的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以来，在资本市场和股东的支持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实现了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近三年累计派发现金分红 5.68 亿元，占归母净利润比例均达 30%以上。

2026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坚持稳定的可预期的现金分红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股东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样化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回应投资者关切，及时、准确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发展信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5 年，公司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共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等进行交流，更好地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公司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机制，借助多媒体工具，搭建多元化、高效能的沟通渠道，并探讨更加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与投资者携手并行，共同探索企业成长与价值创造的双向奔赴。

五、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治理机制建设。为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完成了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部分治理制度的修订，着力强化制度间的衔接配套，完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机制，保障审计委员会有效履行监督职能，促进独立董事独立、公正履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公司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提升规范运作能力，厚植合规文化，切实发挥《公司章程》合规引领作用，进一步明确各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强化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发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切实落实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内幕信息管理等新监管、新要求，持续提升公司内控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做好履职保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关键少数”作为企业经营的核心力量，在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公司始终践行“为股东实现更大的收益”的使命，重视董事会规范建设，通过提供履职信息支持、组织专题培训、现场沟通等方式，支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规范履职。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则、指引、函件或通知，传达监管精神，落实监管要求，强化“关键少数”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督促其勤勉尽责。

2026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持续优化以市场为导向的薪酬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强化管理层薪酬与公司整体业绩的关联度，强化考核评价，增强战略、规划、预算、考核导向的一致性，通过动态调整机制，将绩效结果及时应用于资源调配，激发组织活力与效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提示及风险说明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通过规范运营管理、优化决策机制、加强股东权益保护、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及建立健全内外部监督机制等举措，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进一步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其中所涉及的发展规划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